

因为神经衰弱，很孤僻，过得很不开心。后来找到了一条路：写作。暑假里，有个和我关系挺好的朋友住我隔壁楼，假期里勤工俭学。我作了写作的决定后想找他分享，那天他不在，过几天就听说他在学校门口被人活活打死了。这件事对我影响非常大，我刚决定把文学作为职业，一下子觉得人生无常。当年的同学回忆说，当时都不敢和我说话，因为我整天板着脸，可能一天都不说一句话，整天看书写字。”

大二的时候，徐则臣争取到了一个机会，考上了南京师范大学的本科插班生，作为学校培养的青年老师，徐则臣在南京大学读完了大三、大四课程。毕业后，徐则臣回到了淮阴师范学院当教师。在淮阴师范学院教了两年写作课和美学课以后，徐则臣有些厌倦了，每学期重复、单调的授课，另外一个精神上的孤独感，找不到分享文学、在写作上交流的朋友。他决心重新回到校园读书，并考取了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曹文轩的研究生。“北大对我的影响很大，一是我的导师曹文轩先生，他对我的言传身教，让我受益终生；另一个就是北大的学术环境，让我有了一个比较扎实的文学史背景，在北大接受的系统的思维和学术训练，对我后来的写作也产生了巨大的影响。”



上图：写作是生命里的主题。

在北京的漂流与写作

从东海到淮安、南京，徐则臣最后落脚北京。

徐则臣还记着，他第一次来北京，参加北大中文系的研究生面试，没想到赶上了一场沙尘暴。他在公共汽车上看到，大街上女人们都裹着纱巾，眼睛都不露出来，男人往往戴着不同颜色口罩。看着满眼裹着纱巾的脑袋，还有一张张戴着口罩却模糊的脸，他觉得很魔幻，像是看一部科幻电影。

北京也有好的一面：徐则臣在《皇城如海》里借用主人公写过自己的感受：“多年后余松坡在北京念大学，慢慢总结出他们村流行事物的周期：一首歌在首都流行一个月以后到他们省城；省城流行两个月后到他们的地级

市；地级市唱完了三个月，才可能到他们县城，县城唱过四个月，镇上的年轻人开始唱了；等到他们村的姑娘小伙子把这首歌挂到嘴上，又得半年以后了。没道理可讲。即使在广播里他们村和首都人民同时听到一首歌，但要真正成为他们村的日常生活细节之一，至少滞后一年半以上。歌曲流行的速度已经是最快的了，设若服装，从县城流行至他们村，滞后五年都不止。”

大学毕业后，留在北京工作，徐则臣先开始在未名湖畔的镜春园租房居住，不到十平方米的小屋，房租一个月800块钱。房子是违建砖垒的，顶上的是石棉瓦，没法隔热或保暖。平房生活不方便，厕所是室外的，也没有洗浴间。那会儿的徐则臣，经常骑着自行车，从北大出发，四处游走。